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界定。

| | | |
|-------------------|---|--|
| 「會計師報告」 | 指 |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
| 「聯屬人士」 | 指 | 直接或間接控制指定人士或受該名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名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並自 [編纂] 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審核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
| 「美天下」 | 指 | 美天下責任（香港）有限公司，於2018年6月6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為 [編纂] 之一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複合年增長率」 | 指 | 複合年增長率 |
| [編纂] | 指 | 如本文件附錄四所載的「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4.於[•]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金額中的若干款項 [編纂] 後將予發行 [編纂] 股股份 |

釋 義

| | | |
|------------------|---|---|
| 「中央結算系統」 | 指 |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
|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 指 |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 指 |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 指 |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
|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 指 | 香港結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不時生效的運作程序規則，載有關於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功能的常規、程序及行政規定 |
|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 指 |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統稱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且本文件中所提述的「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惟文意另有所指者除外 |
| 「緊密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公司法」或「開曼公司法」 | 指 | 開曼群島公司法(2020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
|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
| 「本公司」 | 指 |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1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25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 |

釋 義

| | | |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關連交易」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合約安排」 | 指 | 由(其中包括)瑞麗天鴿、杭州瑞麗、瑞安瑞麗及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傅先生與 Ruide BVI，或倘文義有所要求，則為其中任何一個 |
| 「核心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COVID-19」 | 指 | 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一種冠狀病毒疾病，自2020年1月前後於中國、香港及世界各地爆發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負責證券監督管理的監管機構 |
| 「彌償契據」 | 指 | 於[•]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我們及作為我們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提供若干彌償而訂立的彌償契據，更多詳情載列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2.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企業所得稅法」 | 指 | 於2007年3月16日頒布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
| 「合資格人士」 | 指 | 蕪湖瑞麗的中國籍僱員，對蕪湖瑞麗的發展作出過貢獻 |

釋 義

| | | |
|-------------|---|--|
| 「僱員利潤分配計劃」 | 指 | 寧波瑞炫於2019年5月30日採納的針對合資格人士的僱員利潤分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歷史及重組 — 企業架構」一節 |
| 「《外商投資法》」 | 指 |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於2019年3月15日採納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其於2020年1月1日生效 |
| 「弗若斯特沙利文」 | 指 |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及獨立市場調查專家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指 |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其內容如本文件所引述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不時可變利益實體 |
| 「廣州英傑仕」 | 指 | 廣州英傑仕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邯鄲光曙」 | 指 | 邯鄲市光曙醫療美容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前身為邯鄲市瑞麗醫療美容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於2016年4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傅先生直接持有99%的股權且由Jin Chonghai先生持有1%的股權 |
| 「杭州普合」 | 指 | 杭州普合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2008年4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傅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

釋 義

| | | |
|-------------|---|---|
| 「杭州瑞麗」 | 指 | 杭州瑞麗醫療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於2013年8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港元」及「港仙」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指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 「香港結算」 | 指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結算代理人」 | 指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釋 義

| | | |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Huamei Medical」 | 指 | Huamei Medical Investment Fund Limited，於2018年5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編纂]之一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與本公司並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
| 「創陞融資」或 [編纂] | 指 | 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為[編纂]的[編纂] |
| 「創陞證券」或 「[編纂]」或 「[編纂]」或 「[編纂]」或「[編纂]」 | 指 | 創陞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的[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釋 義

| | |
|-------------------|--|
| [編纂] | 指 [編纂] |
| 「發行授權」 | 指 授予董事有關發行新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4.於[•]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 |
| 「九美信禾」 | 指 深圳市九美信禾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於2013年11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深圳瑞泉持有10%的股權且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持有90%股權。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2020年8月21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編纂] | 指 [編纂] |
| 「上市委員會」 |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
| [編纂] | 指 [編纂] |
| 「上市規則」 |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主板」 | 指 由聯交所營運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
| 「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 指 經修訂及重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 「醫療調解委員會」 | 指 醫療糾紛人民調解委員會 |

釋 義

| | | |
|--------------|---|--|
| 「商務部」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
| 「傅先生」或「主席」 | 指 | 傅海曙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 |
| 「余先生」或「行政總裁」 | 指 |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余凱先生 |
| 「國家發改委」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
| 「國家衛計委」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現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 |
| 「寧波瑞炫」 | 指 | 寧波瑞炫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7年12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登記股東之一 |
| 「寧波珠兒麗」 | 指 | 寧波珠兒麗美容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於2017年4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且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 指 |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稱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
| 「提名委員會」 | 指 | 由董事會成立的提名委員會 |
| 「全國人大」 | 指 | 中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釋 義

| | |
|-----------------|--|
| [編纂] | 指 [編纂] |
| 「中國法律顧問」 |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
| 「中國營運實體」 | 指 瑞麗美容諮詢、瑞麗天鵝、杭州瑞麗、瑞安瑞麗、寧波珠兒麗、廣州英傑仕、瑞麗器械、蕪湖瑞麗及深圳瑞泉，上述公司的財務業績已透過股權及／或憑藉合約安排合併並列作本公司附屬公司入賬 |
| 「 [編纂] 」 | 指 [編纂] 承接的本公司的 [編纂] ，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重組 — [編纂] — [編纂] 的主要條款」一節 |
| 「 [編纂] 」 | 指 Youxin Management、美天下、Success Concept、Cheng Lei Jack先生、Huamei Medical、上海湃帛及上海東嫻 |
| [編纂] | 指 [編纂] |
| [編纂] | 指 [編纂] |
| 「瑞麗美容諮詢」 | 指 杭州瑞麗美容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於2005年3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 | | |
|-------------|---|--|
| 「Raily BVI」 | 指 | 瑞麗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於2018年1月1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瑞麗器械」 | 指 | 蕪湖瑞麗醫療器械貿易有限公司，於2015年9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Raily HK」 | 指 | 瑞麗醫療有限公司，於2018年2月2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瑞麗天鵝」 | 指 | 杭州瑞麗天鵝整形外科門診部有限公司，於2007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S規例」 | 指 | 美國證券法S規例 |
| 「薪酬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重組」 | 指 | 本集團為籌備 【編纂】 而進行的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重組 — 重組」一節 |
| 「購回授權」 | 指 |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6. 股份購回授權」 |
| 「登記股東」 | 指 | 瑞麗天鵝、杭州瑞麗及瑞安瑞麗的股東，包括傅先生及寧波瑞炫 |

釋 義

| | | |
|-------------|---|--|
| 「瑞安瑞麗」 | 指 | 瑞安瑞麗醫療美容醫院有限公司，於2013年3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Ruide BVI」 | 指 | 瑞德諮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7年11月24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公司，由傅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
| 「國家外匯管理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股東於[•]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其他資料 — 1. 購股權計劃」一節 |
| 「上海東燻」 | 指 | 上海東燻健康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8年10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為 [編纂] 之一 |
| 「上海湃帛」 | 指 | 上海湃帛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8年8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為 [編纂] 之一 |

釋 義

| | | |
|-------------------|---|---|
| 「深圳瑞泉」 | 指 | 深圳瑞泉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2019年8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台灣、香港或澳門法人獨資)，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國務院」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Success Concept」 | 指 | Success Concept Global Limited，於2018年12月10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公司，為 [編纂] 之一 |
| 「收購守則」 | 指 | 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
| 「往績記錄期間」 | 指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 「美國證券法」 | 指 |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釋 義

| | | |
|---------------------|---|--|
| 「可變利益實體」 | 指 | 吾等透過合約安排控制其若干百分比股權的實體，包括瑞麗天鵝、杭州瑞麗及瑞安瑞麗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蕪湖瑞麗」 | 指 | 蕪湖瑞麗醫療美容門診部有限公司，於2015年7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Youxin Management」 | 指 | Youxin Management Co., Limited，於2018年7月1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公司，為 [編纂] 之一 |
| 「%」 | 指 | 百分比 |

除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文件的所有數據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本文件中所提及的中國實體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倘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文件內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據已作四捨五入處理。因此，若干表格的總計數據不一定為前述數據的算術之和。